

四川省郫县志

第二十二篇



SICHUANSHENGPIXIANZHI

郫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四川省郫县志

第二十二篇 社会生活

目 录

第一章	社会团体.....	1
第一节	帮会.....	1
第二节	职业行会.....	6
第三节	会馆及宗祠等.....	12
第二章	社会习俗.....	15
第一节	婚姻家庭.....	16
第二节	丧葬.....	20
第三节	饮食·衣著.....	22
第四节	迷信、陋习.....	28
第三章	节、会、庆、忌.....	35
第一节	岁时节日.....	35
第二节	庙会.....	40
第三节	庆贺、祭祀.....	45
第四节	禁忌.....	48
第四章	社会新风.....	51
第一节	爱情和家庭方面.....	51
第二节	共同致富.....	54
第三节	一心为公.....	56
第四节	助人为乐.....	59

第五节	军民一家.....	6 1
第五章	宗教.....	6 3
第一节	佛教.....	6 4
第二节	道教.....	6 7
第三节	伊斯兰教.....	6 8
第四节	天主教.....	7 0
第五节	基督教.....	7 2
第六章	劳动就业.....	7 5
第一节	历年安置.....	7 5
第二节	就业服务.....	7 8
第三节	知青上山下乡.....	8 0
第七章	城建环保.....	8 5
第一节	城乡建设.....	8 5
第二节	城镇管理.....	9 1
第三节	环境保护.....	9 6

第二十三篇 社会生活

第一章 社会团体

社会，是人们在物质资料生产过程中形成的生产关系的总和。社会团体是社会组织中的有机组成部份，它从某些侧面形象地反映社会生活。社会生活要维持和发展，除了行政的和法定的组织机构之外，还有群众自发组成的各种社会团体作为补充。社会团体由于历史时代的不同，其组织形式和内容也有明显的差异。

本章所记述的，是本县解放前存在的社会团体。无论是帮会、职业行会或会馆宗祠等，都是应当时社会之需而组织起来的。在当时，曾有过它的地位，发挥过它的某些作用。从旧社会过来的人，可以从中温故知新；生长在新社会的人，更可以从中学到一些概貌。经过比较鉴别，共同加深认识，得出正确的结论，起到应有的借鉴作用。

第一节 帮 会

一、哥老会

哥老会又名袍哥，汉流。据传起源于明末清初，当时是一个反清复明的秘密组织。

四川哥老会，在辛亥革命中，曾以哥老名义相号召，组建同志军，对于推翻清廷，建立民国，起过积极作用。原崇宁县高照林、蒋淳风，郫县张达三、张海云等袍哥首领，在同盟会员场中介绍加入同盟会后，以哥老名义成立“汉流改良自治会”，数月间在郫县、崇宁、灌

县等地发展会员一万余人，为组建同志军奠定了基础，但后来，哥老会逐渐为军阀、政客、土豪劣绅、地痞所利用，变成了把持地方，为非作歹，阻碍社会前进的封建把头组织。

沿袭哥老会派别，本县袍哥从仁、义、礼、智、信逐渐演变为仁、义、礼三派。仁字多为地主、商人、富绅等头面人物，且多与地方官吏有来往。义字多为地方小吏和无定业者及兵痞等，实力大，活动力强。礼字大部份是没有正当职业的，其中地痞、流氓、土匪较多。

哥老会组织，郭简镇有“四城五码头”，即东门“仁术公”，南门“文明公”，西门“德义公”，北门“清运公”及中区“久合公”对外合称“郭简公”。唐昌镇则对外合称“何济公”，山水堂名为“万寿山”、“灵宝水”、“松柏堂”，下按东南西北四街顺序设一二三四分社。全县每个场镇都有一至几个“公口”（或称堂口、码头、社、分社等），各“公口”之间，无上下从属关系，只是在利害一致时，他们讲江湖义气，互相声援。但发生利害冲突时，又各据帮口，甚至以生死相搏。

其组织内部，论资排位，有行一（即大哥）、行三、行五、行六、行八、行九及大、小老么之别。行二，行四，行七因犯忌讳而不设。

“公口”内部各排成员，均以兄弟相称。大哥通称“大爷”，大爷又有执事大爷和闲大爷之分。各“公口”的总头目称“舵把子”，总揽全社一切事务。他们往往把持一方，参与或操纵乡村政权，为非作歹

大爷下有当家三爷和管事大五哥。处理具体事务，调遣以下各排弟兄，听候大爷使唤。

哥老会每年按例有三次大会，一是五月十三的“单刀会”，二是九月十三的“河梁会”，三是腊月除夕的“团年会”。凡“公口”吸收新成员和“超拔”（提升）、“训诫”（处分）成员，均在这些会中进行。各“公口”开支主要来源靠摆赌场抽头和富商、豪绅资助。

袍哥组织遍布两县城乡，形成一股强大势力。许多劳动人民虽不满某一些头目的为非作恶，但是为了避免麻烦，求得自身保障，也被迫参加。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十月，两县县府按照省府命令发出布告，禁止哥老会活动并令各区予以解散。次年六月，再次命令各级公务人员先行退出，并勒令各地具结解散。由于袍哥首领多是军、政、警、特和地方封建势力的代表人物，这些布告和命令不可能认真贯彻。到解放前夕，不仅农村乡、保人员基本上都加入袍哥。县上头面人物加入的也不少，并且为他们所控制和把持。

解放后，人民政府于一九五〇年明令公布停止活动。随着清匪、反霸运动的开展，其中罪大恶极的头子受到依法惩处，组织也彻底解散。

二、清 帮

青帮又称清帮，为民间秘密结社之一，其前身为运河漕运船夫的封建行帮组织。它有一套按辈分收徒的帮规和仪式，以保持运输中的

封建行帮地位。后逐渐发展到其他地区，流为游民组织。它有严格的组织、帮规和行话，并自立刑罚。抗日战争后传入四川，社会各阶层都有人加入，军、政、警、宪、特、地痞、流氓无所不包。他们欺压群众、行凶抢劫、走私贩毒，成为社会的一大公害。

青帮约于一九四〇年传入原崇宁县。当时县人李世华“进家”（加入青帮）作“弟子”，并于一九四五年约请其师傅简阳人汤某到崇宁发展组织，摆设“香堂”（招收弟子仪式）。半年时间内，香火很旺，广收弟子一千多人，唐昌镇政界人物如尹植三、龙定一、刘绍成等都成了汤的弟子。

随后，除汤某外，还有卢某、白某也先后在元觉寺、谭家场、北桥等处摆过香堂，发展组织。半年过后，由于本地弟子有的被晋升为“开山”弟子，按帮规开山弟子可以自己摆香堂招收徒弟，当开山弟子开始招收徒弟之后，师傅即不能再招收弟子。汤某只好离开崇宁回到简阳。汤某走后，本地弟子活动能力不如师傅，整个组织比较涣散，活动逐步减少，到最后停止。

三、萃杰堂

萃杰堂是由成都县人焦西山，郫县人叶厚安及新繁人付子良等于民国元年（1912年）建立的反动会道门组织。

焦、付二人曾同时加入“复贞三教”。该教宣扬将儒释道三教合一，以儒学为主，以“格物、致知、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

封建伦理为基础，要求达到“穷能独善其身，达则兼善天下”的目的。

萃杰堂利用这一教旨并加以发挥，演周易，讲神道，从《孟子》“吾善养吾浩然之气”中编造出“练仙”、“成佛”的方法。以封建迷信方式，设坛、降乩、卦卜，画符、化水，求雨祈晴，装神弄鬼等造谣惑众，骗人敛财。它的政治目的，则是妄图恢复帝制，拥帝称王。

萃杰堂设总堂于原新繁县崇义桥，总堂“主坛”为焦西山。堂内分十二股、一院、一室，负责人为股长、经理等。总堂下的基层组织为研究会，负责人为总理、主席、会长、代表等，其下是会员。该堂先后在郫县、新繁、新都、灌县、金堂、德阳、罗江等地发展研究会6-8个，有会员数万人。

萃杰堂建立于辛亥革命之后，提出“拯人民于愁惨”的口号以欺瞒群众，并取“堂堂豪杰，出类拔萃”之意作为的堂名。以恢复帝制为宗旨。它分别于一九二一年、一九三一年三次确定拥帝称王的不同对象，但皆因逆历史潮流而未获成功。以后就通过办学和拉拢地方封建势力以培养骨干，集聚力量。一九四二年焦西山病死后，其弟子陈奎荣升任“主坛”，编写《焦公传》等书，鼓吹焦为神的化身，称之为“焦神仙”。

一九五〇年二月，该堂首脑份子组织和参与土匪暴乱，受到人民的镇压和制裁。一九五一年八月，县人民政府明令取缔这个反动会道门组织。

四、一贯道

一贯道又名“中华道德慈善会”，是反动会道门之一。起源于山东。初名“东震堂”，后路中一承办道务，取《论语》中。“吾道一以贯之”，改名“一贯道”。

一贯道在全国传布很广，道派甚多。它的组织系统分“总佛坛”、“大佛坛”、“支佛坛”、“分佛坛”等级。抗日战争中，“归根道”、“遥池道”等道派传入郛、崇两县，传道的点传师为新都人李某，先后吸收门徒数百人。

一贯道总佛坛“师尊”张光碧曾投靠日寇，为帝国主义效劳。该道后为国民党反动派控制利用，大搞反革命活动，利用封建迷信聚赌聚赌，诱奸妇女，迫害群众。解放后，被人民政府明令取缔。

一九五〇年本县取缔反动会道门组织时，属于一贯道系统的道派有：归根道、遥池道、真天道、中庸圣道、先天道、孔圣道、天道、荷叶道、明一道等等。加上其他反动会道门，全县共有前人、点传师、坛主等道首二百多人，道徒四千多人。

第二节 职业行会

一、各种职业行会

行会，为旧时城镇中商人、手工业者或其他劳动者，按照行业和地域划分，为了维护本行业的利益，谋求生存发展，自发组织起来的行帮社团组织。每一行会都祭祀自己行业的“祖先”，都立有一定的规

矩董法，选有会首、执事，以统率同业会众，处理和解决同业事务及纠纷。会首、执事多带有封建把头性质，且多为地方反动势力把持操纵，成为镇压会众和群众的工具。

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以前，郟县县城及各场镇的职业行会主要有：

药王会 中医、中药商的同业行会，供奉“药王”（传说指神农氏、扁鹊或孙思邈），每年阴历四月二十八日为聚会期。除会友参加议事聚餐外，常求医购药者也持礼品前往祝贺。县城著名中药铺“不二堂”和“铨桂堂”，会期中宾主往往有十几桌至几十桌人。

大成会 私塾教师的同业行会，供奉“大成至圣先师”孔子，会期阴历八月二十七日。由馆东、教师、搭馆学生家长一起，举行祀孔尊师仪式。

鲁班会 泥、木、雕、錾石、漆等建筑工匠的同业行会。尊崇鲁班为祖师，会期每年两次，即阴历五月初七和腊月初二十（传说分别为鲁班生日与得道日）。此会历史久远，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改名“鲁班香斋会”。当时各工匠于会期各缴一日工资，具备祭品，由会首率领至城西北隅的岳王庙敬奉鲁班神像，然后商讨事务和承包工程等。

三皇会和轩辕会 三皇会为丝绸缫织、度量衡器、缝纫成衣业的从业人员为尊，
同坐行会这几人传说中的三皇（伏羲、神农、轩辕）为祖师，会期阴

历九月十六日。到时凡当年满师的学徒，每人缴银元二、三元或大米二、三斗（每斗40斤），作祀三皇和聚餐之用；同时即算入会。在城乡，也有裁缝单独奉轩辕皇帝为祖师的，称为轩辕会。

孙祖会 制鞋工人的同业行会。传说孙膜因受刑后行走不便而始制靴鞋，故尊孙膜为祖师。会期阴历十月初一日。到时凡满师靴鞋工人，都集资具备祭品到城关纯阳观内祀孙膜神像。

张爷会 屠宰业工人的同业行会。传说张飞早年曾开屠宰店，故供奉张飞为祖师。会期每年四月初四日。

嫫祖会 “待诏”（理发工人）的同业行会，尊嫫祖为祖师。因嫫祖为养蚕制丝的始祖，附会为善理发丝，故尊为本行祖师。会期阴历七月十三日。

詹王会 厨师、饮食及筵席业同业行会。会期阴历九月初一日，供奉詹王神为祖师。

老君会 铁匠的同业行会。传说李老君设八卦炉炼丹，为后世铁匠设熔炉冶铁之始，故尊老君为本行祖师。会期阴历二月十五日。

王爷会 船筏工人的同业行会。会期阴历六月初六。供奉镇江王爷，祈王爷护佑，行船筏于江河中不出事故。

樊王会 人力车车帮的同业行会，会期阴历三月二十四日。

财神会 各种商业员工的同业行会，供奉神话传说中的财神赵公明，取招财进宝，恭喜发财之意。会期为每年端午节。

此外，还有宣讲“圣谕”先生的“宣讲会”，梨园戏班的“太子会”。戏班在对外总的太子会名义下，班内各行当又各有名称：演正生的称文昌会，旦角的称娘娘会，花脸称财神会，小生称太子会，丑角称太公会，加上场面（乐器），大衣箱（道具、服装）共七会，午台打杂算半会，对内统称七会半。班内集众议事时，称为“摆公堂”。

这些行会，一般都从清代沿袭到民国时期。

二、各业同业公会

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以后，郫县县政府按四川省政府命令，在县内成立商业各业、手工业各业同业公会。同业公会的成立，逐渐取代了职业行会。

同业公会废除了行会行规中部份迷信糟粕，不再祀神、供奉，同时取消了办会会期。在组织形式上，变原会首制为委员、理监事制，职员由会员选举产生，并指定地点，定时办公，处理日常事务。

根据政府指示精神，各公会制定了自己的章程。章程明确指出各会的性质、宗旨、任务，规定了会员资格与权利、义务。因此，对提高同业劳工的地位，增进劳工福利，保障业主利益，起了一些作用。同时，公会也成了接受政府指导监督的、法定的社会团体。但是，由于社会制度的限制，章程中若干条文并不可能兑现，仅仅是冠冕文章而已。有些公会后来甚至变成旧政权压制劳工的工具。

据档案资料记载，本县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十二月改组

后的商业各业公会，共计34个，有会员1,406户；民国三十三年（1944年）改组后的手工业各业公会共13个，有会员2,260户（详况见下表）。

同业公会一直存在到郟县解放前夕。解放后，成立了真正代表职工利益的工会。

民国二十八年十二月郟县改组成立

立商会及各业同业工会一览表

团 体 名 称	主 席	会 员	团 体 名 称	主 席	会 员
郟 县 商 会	渠雨田	57	粟粮业同业公会	周治岐	73
大蒸业同业公会	张义和	32	酱醋业 “ “	曾宝卿	27
布帛业同业公会	周子权	44	茶肆业 “ “	尹居诚	63
绸缎业 “ “	江裕如	19	大蒸经纪业 “ “	朱平安	127
干菜业 “ “	徐大海	40	斗纪业同业 “ “	李卓如	65
杂货业 “ “	黄东山	25	茶叶业同业公会	渠雨田	22
杂粮业 “ “	周洪兴	34	盐 业 “ “	周全隆	42
盐 业 “ “	冯正兴	27	旅店业 “ “	薛少云	64
制茶业 “ “	黄佑之	22	药材业 “ “	尹玉祥	37
油米业 “ “	余焕章	81	纸张业 “ “	王登舟	52
靴鞋业 “ “	冯国璜	17	架货业 “ “	余跃如	17
肉菜业 “ “	于洪发	50	白面业 “ “	夏月廷	57

团 体 名 称	主 席	会 员	团 体 名 称	主 席	会 员
面食业同业公会	王锡九	5 0	香货业同业公会	骆茂生	7 4
代质业(当) “	杨寿轩	1 2	堆栈业 “ “	钟器华	1 4
五金业 “	何俊祥	4 3	书笔业 “ “	贾逢春	1 3
模轮人力车业 “	老和清	2 3	银经纪业 “	罗金鼎	9
换钱业 “	钟在鎔	6 2	制麻业 “	王甫臣	1 2

民国三十三年郟县手工业各同业
公会情况表

团 体 名 称	主 席	会 员		基层组织数		备 考
		原 有	现 有	支部	小组	
茶业同业公会	王春和	8 2	1 4 0	5	1 3	
竹工业 “ “	童炳南	2 3 1	3 2 6	1 1	4 7	
泥工业 “ “	卢德章	3 9 0	4 0 8	1 5	3 9	
成衣业 “ “	干肇秋	4 3	8 1	3	1 4	
理发业 “ “	付景辉	1 0 3	2 6 6	1 3	1 7	
木工业 “ “	张锡如	1 5 5	4 6 7	1 5	4 8	
锡工业 “ “	余炳章	9 3	1 2 7	1 0	1 5	
饮食业 “ “	刘银章	1 0 3	1 1 5	5	7	
制烟业 “ “	郑泽安	8 8	1 1 6	9	1 2	
制油业 “ “	钱青云	5 3	7 1	3	8	

团 体 名 称	主 席	会 员		基层组织数		备 考
		原有	现有	支部	小组	
运销业同业公会	赵晓岚	64	98	1	12	
京果业 “ ”	张自奎	8	25	1	4	
麻布业 “ ”	肖青云	18	20	1	7	

第三节 会馆及宗祠等

一、会 馆

馆舍，供同乡或同业的

会馆为旧时同乡或同业的人设立的，人聚会或客居，在明末清初大为流行。它为同乡同业人的利益服务，联络他们的情谊，调解他们之间的纠纷，防御外乡人的欺凌。

本县经过明末清初的战乱，从外地迁进的移民很多。他们来自较多省分，所以设立的会馆也不少。当时，各会馆都供奉“福德神祇”或代表本乡本地的神祇，有固定的聚会祭祀日期；同时，还由同乡集资购置产业，以其收入作为会馆开支。

民国十九年（1930年），郟、崇两县除在县城有会馆以外，较大的场镇覃涌、花园、永兴和安德等处也有会馆。只是数目不如县城的多，规模不如县城的大。

是年，郟简镇会馆有：

广东省会馆 即东街的南华宫，建于清乾隆十四年（1749年）

浙江省会馆 即西街的真武宫，建于清雍正十一年（1733年）

江西省会馆 即东街万寿宫，建于清乾隆十四年（1749年）

福建省会馆 即东街的天后宫，建于清乾隆元年（1736年）

陕西省会馆 在东街陕西巷内。

原崇宁县唐昌镇的会馆有：

广东省会馆 即南街的南华宫，建于清乾隆十六年（1751年）

湖广省会馆 即南街真武宫，建于清康熙五十六年（1717年）

江西省会馆 即南街万寿宫，建于清雍正四年（1726年）

福建省会馆 即西街天后宫，建于清乾隆二十三年（1758年）

陕西省会馆 即北街三圣宫。

上述各会馆，由于会产同年被驻军抽提殆尽，无法再维持活动。

拆除以后，馆址逐步改作他用，有的 不复存在。

二、同乡会

郫县旅蓉同乡会 本会于民国初年由郫县旅居成都的士绅和军界人士吴志凌、陈国栋等人发起，旅蓉军、政、商、教各界知名人士参加。以增进同乡友谊，加强乡友团结，为桑梓群众服务为其宗旨。多于成都吴志凌家或少城公园射德会、郫筒镇东街纯阳观茶园聚会，商讨事务。民国二十年（1931年）驻军抽提庙会公产后一年，同乡会派员参加“郫县寺庙产清理委员会”，促进提留地方办学经费，取得实效。民国二十三、四两年，两次呈文驻军二十八军军部，请求停止征收田赋补助（每两条粮附加八元）和“剿赤费”（每两条粮附加四